

高雄市政府113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 Q&A

Q1：請問今年度報名期限和報名方式？公告錄取名單的時間是什麼時候？

A：報名時間為113年5月6日至5月10日前，可掛號郵寄或親送，詳細地址請見報名簡章。如掛號郵遞寄送者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Q2：公告錄取名單的時間是什麼時候？

A：最終錄取名單公告於113年6月25日下午18時前公告於青年局官網。

Q3：一般工讀、原鄉地區工讀我可以都報名嗎？

A：一般工讀和原鄉地區工讀請擇一報名，不得重複報名。

Q3：什麼時候開始工讀？薪水是多少？

A：

1. 工讀時間為113年7月15日至113年8月31日。
2. 工讀薪資以27,470元/月計算，其工讀期間所需交通，膳宿及勞健保自付額均由工讀生自行負擔。

Q4：一般工讀的對象有哪些？

A：同時符合以下條件者

1. 學生本人設籍於高雄市。
2. 現就讀國內各大專校院(含系所)之日間部在學學生。
 - (1) 大學或四技（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）
 - (2) 二技或二專（一年級學生）
 - (3) 五專（四年級學生）
 - (4) 研究所（一年級至二年級學生，至113年8月31日止仍具研究生學籍且未辦理離校手續）

Q5：原鄉地區工讀的對象有哪些？

A：同時符合以下條件者

1. 學生本人設籍於高雄市。
2. 現就讀國內各高中職、大專校院(含系所)之日間部在學學生
 - (1) 高中職(一年級至三年級)
 - (2) 大學或四技（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）
 - (3) 二技或二專（一年級學生）
 - (4) 五專（一年級至五年級學生）
 - (5) 研究所（一年級至二年級學生，至113年8月31日止仍具研究生學籍且未辦理離校手續）
3. 需符合特定對象資格，特定對象資格包含：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職災家庭子女、非自願失業勞工家庭子女、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父或母其中一人為長期失業者家庭子女、特殊境遇勞工家庭子女。

Q6：是否有投保勞健保？保費如何計算？

A: 依法投勞、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，其健保依法規規定得以投保於原單位。

1. 勞保：工讀期間勞保學生自付額分別為7月351元、8月659元。
2. 健保：工讀期間學生每月健保自付額為426元。
3. 二代健保：工讀生因薪資所得延伸之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每月自付額最多為580元，倘符合低收入戶資格則可免扣繳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。

Q7：工讀期間可以請假嗎？颱風假是否有要上班？

A：

1. 工讀期間如需請假，請告知單位主管與承辦人同意後，始可請假。
2. 因有事必須親自處理者，得請事假，事假期間不給工資；請普通傷病假，請假期間工資折半發給。工讀期間事假不得超過五日（含）。
3. 工作期間如需申請下列假別，依勞工請假規則需提有關證明文件，始可請假：
 - (1) 婚假需檢具最新申請且有效之全戶新式戶口名簿(附詳盡記事)影本或最近3個月內申請之電子(或紙本)戶籍謄本(附詳盡記事)。
 - (2) 喪假需檢具訃文。
 - (3) 病假須檢具看診收據，病假超過2日以上者，需檢具合法醫療機構之醫療診斷證明書。
4. 颱風期間是否放假，將依據人事行政總處公告辦理。